

2024年三季度市财政局承担政府工作报告工作任务进展情况

序号	目标任务	牵头单位	牵头责任科室	进展情况
1	力争新增贷款400亿元以上	原金融局	金融协调科	鼓励和引导银行业金融加大对实体经济和重大项目的贷款投放，每月举办政银企对接会。1-9月全市新增贷款273.86亿元。
2	加快企业上市步伐，力争新增上市公司2家、报审2家	原金融局	金融管理科	目前，强邦新材成功上市；小小科技在“新三板”挂牌，预计年底申报北交所；申兰华在“新三板”审核阶段，预计年内挂牌；金鑫电机等3家企业晋升“新三板”创新层。
3	实现直接融资160亿元	原金融局	金融管理科	鼓励企业通过债券等方式开展直接融资，1-8月，全市实现直接融资127.82亿元。
4	深化“一链两行多企”对接机制，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	原金融局	金融协调科	常态化举办政银企对接会，提升“2+3+4”九大产业链链上企业融资可获得性，今年1-9月，全市制造业贷款余额492.85亿元，同比增长19.36%，其中光伏制造、汽车零部件等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178.31亿元，同比增长43.82%。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	市财政局	预算科	2024年1-9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4.8亿元，同比下降2.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88.7亿元，同比下降3.8%；非税收入完成56.1亿元，同比下降1.2%。
6	精准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	市税务局、市财政局	预算科	1-7月支持科技创新主要政策减免金额24.6亿元，支持制造业发展主要政策减免金额29.4亿元。
7	积极争取和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特别国债和地方政府专项债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预算科、债务办	与项目主管部门协调配合，谋划储备高质量项目，以项目为牵引积极争取特别国债资金。加强特别国债资金监管，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国债资金使用进度。截止目前全市争取国债资金36.7亿元，已支付21.5亿元，支出进度58.6%。 2024年1-9月，全市积极争取债务额度，发行新增专项债券52.85亿元（市本级16.4亿元），其中41.22亿元用于项目建设，11.63亿元用于存量债务偿还； 联合市发改委申报2024年两个批次专项债需求，第一批全市162个专项项目债券需求153.6亿元（市本级23个项目专项债券需求39.1亿元）；第二批全市58个专项项目债券需求50.2亿元（市本级5个项目专项债券需求11.5亿元）； 积极谋划专项债项目，全市通过省财政厅评审入库8个项目，涉及总投资21.7亿元。

8	坚持量入为出、节用裕民，习惯过紧日子，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健全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市财政局	预算科、预算绩效管理科	<p>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时按照不低于5%比例压减项目支出。继续开展项目清理，政策已到期、目标已完成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原则上全部清理退出，目前已清理专项项目6个，压减金额5700万元。</p> <p>牵头编撰市县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操作指南并在全省推广使用，为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打造“样板间”。完成市本级道路桥梁养护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和外贸口岸惠企政策评估工作；完成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将评价情况报送市人大和市政府，相关绩效结果应用到2025年预算编制。</p>
---	---	------	-------------	--